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1、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，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对资金的需求，进一步优化调整公司金融体系合作伙伴，降低公司综合财务费用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国内外信用证等，最终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2、王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方应回避表决。

3、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本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，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4、截至目前，公司实际累计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 80,100 万元(含本次担保)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王刚先生，现任公司董事长，中国国籍，住所位于乌鲁木齐市。王刚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,864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.87%，通过新疆立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91.97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.80%，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,155.97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.67%，是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王刚先生属于公司关联人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关联担保，公司无需支付对价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不超过 5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国内外信用证等，本次授信拟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、公司前期已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不超过 5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本次拟申请续授信，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 7,000 万元，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国内外信用证等，本次授信拟由全资子公司喀什立昂同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。

3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续授信，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 3,000 万元，本次授信为续授信，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等，本次授信拟由法人王刚提供连带保证责任。

五、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关联担保，有利于公司获取银行授信额度，促进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，是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支持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情况

截至目前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74,228 万元(含本次担保)。

七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、业务拓展所需资金以及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。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在公司董事会表决过程中，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事项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- 4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10日